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

认可委(秘)(2013)34号

关于发布《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认可收费管理规则》(CNAS-RL03:2013)的通知

相关机构及人员：

根据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认可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》的要求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(CNAS)对《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认可收费管理规则》进行了修订。现发布《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认可收费管理规则》(CNAS-RL03:2013)，该文件于2013年3月1日起实施，请相关机构及人员遵照执行。

《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认可收费管理规则》(CNAS-RL03:2013)可在CNAS网站“认可规范”栏目下载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3年3月1日

抄送：本秘书处：存档（2）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3年3月1日印发
